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学术委员会 2022 年度报告

本年度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学术委员会以教育部《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规程》（以下简称《规程》）和《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学术委员会章程》（以下简称《章程》）为制度依据，紧密围绕学校中心工作，充分发挥自身优势，从学校全局和整体工作出发，坚持目标高远的学术追求，认真履行职能，独立开展工作。坚持在党委领导下，正确处理好行政权力与学术权力的关系，完善学术治理体制机制，鼓励学术创新，提高学术质量，促进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积极探索教授治学的有效途径，在学科建设、人才评价、科学研究、教学指导和学风建设等事项上发挥重要作用，切实有效推进学校双一流建设的全面发展。现将本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持续强化制度建设与组织建设

依据教育部《规程》精神和我校学术委员会《章程》相关规定，按照学校总体工作部署，校学术委员会在 2022 年度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与组织建设。为实现学校建设财经政法深度融通特色鲜明的世界一流大学的发展目标，我校建立了系统健全、层次分明的三级学术委员会管理体系。

第一级由校学术委员会主任办公会统领，设有学科建设委员会、人才评价委员会、教学指导委员会、科学研究委员会、学术道德委员会五个专门委员会。2022 年度各专门委员会各司其职，共召开校学术委员会专门委员会会议 32 次，所开展的主要工作涉及审议新增科学研究机构，审议校级科研机构清理事宜，审议省级机构变更申请；审议学校人才评价改革；审议岗位聘用工作中相关成果认定事宜；审议人才推荐及评奖工作；讨论优秀科研成果奖评选办法的制订和期刊目录推荐工作；审议学术专著出版资助事宜及学术专著出版资助管理办法修订工作等。针对上述事项，学术委员会均提出明确意见，形成专项建议、意见及会议决议。

第二级为学部学术委员会，设有人文学部学术委员会、理工学部学术委员会、管理学部学术委员会、经济学部学术委员会、法学学部学术

委员会等五个学部学术委员会。作为校学术委员会与学院学术委员会之间的中枢纽带，各学部学术委员会统筹领导本学部所涉学院学术委员会开展工作，推动学院之间、学部之间学术交流合作，履行本学部学术事务的审议、评定、咨询和学术纠纷裁定处理等职责。

第三级为学院学术委员会，学校共设有 16 个学院学术委员会。2022 年度各学院学术委员会在本学院科学研究、学科建设与发展、人才引进、职称评定、学术交流等工作中，充分发挥主体作用，积极为学院学科发展建言献策，推动学院科研工作顺利开展。

二、扎实履行学术治理工作职责

本年度校学术委员会坚持与学校职能部门密切配合，统筹行使好对学校学术事务的决策、审议、评定和咨询等职权。校学术委员会根据《章程》的要求，秉承公正、公平、公开工作原则，遵循学术规律、学术自由和学术平等，通过现场会议、通讯评议等方式开展多项议题的审议工作。2022 年度，学校学术委员会共召开 2 次全体会议，7 次学科建设委员会会议，8 次人才评价委员会会议，14 次科学研究委员会会议，3 次学术道德委员会会议，公开发文 9 次。

本年度学术委员会的审议工作严格按照制度进行，各专门委员会所受理的所有审议事项，均事先报告主任办公会议审议，主任办公会议视事项具体性质决定是否授权专门委员会专项处理或由主任办公会召集专门委员会处理或由全体委员会议审议处理。授权专门委员会专项审议的事宜，专门委员会审议完毕后需报主任办公会审议后确定，确保了学术委员会工作运行的专业性、高效性和权威性。

学校、学部、学院三级学术委员会分工配合，委员们充分发挥自身专业优势，切实履行委员职责，以主人翁的姿态站在学校事业全面发展的高度，认真参与学校学科建设、人才评价、科学研究等重大问题的论证，指导并监督学术活动的开展和科研诚信建设，积极行使学术评议和学术咨询职能。

三、稳步推进科研水平整体提升

学校学术委员会聚焦国家战略需求，加强对重大项目、高端人才、优秀成果的扶持培育力度，全面提升我校科学研究创新水平。

（一）各级各类项目立项数量稳中有升

校学术委员会秘书处科学研究部积极履行职责，鼓励我校教师踊跃申报项目，并邀请校学术委员会委员对项目申报书进行评审、把关。2022 年 9 月 30 日，科研部组织“2022 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辅导交流会”，邀请校学术委员会主任吴汉东、副主任周铭山、秘书长张金林及校外专家做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的辅导、申报动员讲座。

2022 年度学校新立项省部级以上纵向科研项目 160 项，其中国家级 91 项、省部级 69 项，纵向项目全年新增立项经费约 2686 万元；新立项横向科研项目 268 项，全年到账经费约 3518 万元。另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收入 2013 万元。年度科研经费保持了高速增长态势。

科学研究部牢牢把握服务“双一流”建设中心任务，明确“重大科研项目持续发力”工作重心，超额、超预期、高质量完成国家级重大项目立项目标。具体如下：

1. 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

研究阐释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全国共 130 项，学校获批 3 项，立项数居全国财经政法类高校第一，并列湖北省高校排名第二、全国高校第七。

全国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 2022 年度课题，共 583 项课题获得立项，其中国家重大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教育学重大课题）全国共计 10 项，学校获批 1 项。

国家社科基金 2022 年度重大项目，学校 5 项课题获得立项，立项数位列全国财经类、政法类高校第一，湖北省第二，并列全国第十一。

2022 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学校共获批 9 项（含国家社科年度重大 5 项、研究阐释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重大项目 3 项、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重大项目 1 项），任务完成度高达 150%，立项总数突破学校历史记录（2021 年 6 项），并列全国高校第八！重大项目进步幅度并列全国高校第七！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的丰收大大提振了学校建设“双一流”的信心，也夯实了学校作为全国人文社科研究重镇的地位和实力。

2. 国家社科基金年度项目、后期资助项目

(1) 国家社科基金年度项目立项数并列全国高校第十五。32 项获准立项，立项数在全国财经类高校排名第一，政法类高校排名第二，湖北省第三，并列全国排名第十五。另获批重大项目申请转立为重点项目 3 项，以及 1 项外校转入的青年项目。

(2) 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 6 项，立项数并列湖北省第二。

(3) 国家社科基金冷门绝学专项 1 项，是全省高校唯一 1 项个人学者项目。

3.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年度项目，获批 15 项，立项经费 540 万。

4.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

教育部人文社科一般项目立项数并列全国高校第七。获批立项 24 项，位列湖北省第二，并列全国第七。获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专项 1 项、高校辅导员研究专项 1 项，立项总数 26 项。

5. 其他纵向项目

2022 年度湖北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深度学习-研究阐释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项课题，我校预立项数 34 项，位居全省第一；湖北省社科基金一般项目（后期资助项目），我校获批 30 项，位居全省第二；湖北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获批 3 项；湖北省科技厅软科学研究项目 3 项，其中重点 1 项，面上 2 项；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项目获批重点项目 2 项，一般项目 4 项，一般专项 1 项；湖北省教育厅 2022 年度教育改革发展专项课题 1 项；湖北省优秀中青年科技创新团队获批 1 项，湖北省科研计划项目获批 6 项；武汉市社会基金后期资助项目获批 5 项，其中重点 2 项，一般 2 项，自筹 1 项等。

(二) 杰出人才、优秀成果不断涌现

科学研究部积极动员和鼓励我校教师进行科研奖项的申报，由校学术委员会或各专门委员会对人才与成果进行评审推荐，在全校范围内营造重视高水平科研成果的浓郁氛围，切实提升我校科研成果的社会影响力。

2022 年度组织开展第九届“张培刚发展经济学优秀成果奖”、第二十二届“安子介国际贸易研究奖”、第六届刘诗白经济学奖、孙冶方经济科学奖第二十届（2022 年度）评奖、第九届钱端升法学研究成果奖、

湖北省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2019—2021 年度）、第九届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人文社会科学）、2022 年度省科学技术奖提名、霍英东教育基金会奖励项目信息统计、第二十四届中国专利奖等申报工作，全年共斩获省级奖项 36 项，部级奖项 7 项，副省级奖项 40 项，充分展示了我校一流的科研实力与服务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水平。

省级奖项方面，33 项成果荣获第十三届湖北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其中一等奖 2 项，二等奖 12 项，三等奖 19 项，获奖总数比上一届增加 2 项，为近十届以来取得的最好成绩，蝉联全省前三甲；3 项成果荣获 2020—2021 年度湖北省优秀调研成果奖和发展研究奖。

部级奖项方面，3 项成果荣获 2020-2021 年度商务发展研究成果奖；3 项成果荣获第八届钱端升法学研究成果奖；1 项成果荣获第八届人口科学优秀成果奖。

副省级奖项方面，40 项成果荣获武汉市第十八次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其中一等奖 3 项，二等奖 7 项，三等奖 13 项，优秀提名奖 17 项，获奖数位居在汉高校第二，我校此次共推荐 159 项优秀成果参评，申报数创我校历史新高，在所有参评单位中排名第一，申报获奖率高达 25.2%。

（三）智库基地平台建设及社会服务再创佳绩

本年度，信息报送数量和被采用数量大幅增长。截至 12 月 2 日，发送约稿信息 160 余期次，上报教育部、湖北省委省政府等信息共 350 余条次，被采用 40 余条次（其中咨政信息 31 条次），在最高级别内部刊物采用方面取得重要突破（中办/国办采用 5 条）、咨政信息在教育部排名取得重要突破。2022 年 3 月，我校被教育部办公厅评为“2021 年度教育信息工作先进单位”，同时获湖北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等多项表彰。按照最新通报，2022 年度截至 10 月，学校政务信息在部属高校中排名 25，咨政信息排名 14。

精准对接区域经济产业布局，形成“新文科”建设策源地。瞄准法学与经管等学科交叉与学科前沿，瞄准新时代新领域新趋势，提升知识生产与服务的前沿性，主动适应国家、区域经济发展中的产业与行业需要，紧密结合学校优势学科布局，做优做强特色高水平学科，致力在精

准服务国家、区域经济产业需求中形成“新文科”建设策应力。湖北全面深化改革研究院配合省委改革办就数字化赋能畅通贸易供应链，向省委提交了专题报告，供省委十二次党代会参考，围绕职业教育，民营企业发展，开展自主选题研究，相关成果得到了王忠林省长，省人大副主任周洪宇的签批。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研究中心就中美跨境会计审计监管等热点审计问题建言献策；张龙平教授担任 2022 年全国注册会计师资格统一考试《审计》科目教材主编并担任 2022 年全国注册会计师资格考试《审计》科目命题的审题工作。数字技术与现代金融学科创新引智基地研究报告《高效协同政府和资本资源-推动鄂企借力资本市场健康快速发展》获得省多位领导肯定性批示。省政府召开专题会推进落实研究报告中的相关建议。湖北健康老龄研究院围绕湖北省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重大战略需求，形成《关于我省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战略的建议》成果，呈交湖北省人民政府、湖北省卫健委等相关政府机构，获得湖北省副省长杨云彦同志的肯定与批示，为助力湖北省高质量发展，推动社会进步提供智力支持。

科学优化校地合作联动机制，提升智力支持协同力。基地平台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形式日趋多样化，从基础的科研合作逐步延伸到发展战略规划、技术咨询与服务、人才培养与培训以及文化传承与创新等多个领域。按照“项目化、订单化、体系化”的基本思路，形成高校智库服务的全时空链条和全过程体系。“产业升级与区域金融”湖北省协同创新中心向湖北省委、省政府、湖北省人民政府咨询委员会、武汉市人民政府咨询委员会、湖北省政协、湖北省金融办等递交内参 10 余份，研究报告《推进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新引擎 金融业绿色转型的“湖北方案”》获得湖北省副省长宁咏同志签批。并派出多名学者挂职锻炼，鼓励智力输出服务地方经济发展。国际人才法律服务研究院撰写 6 份咨政建议，呈送省委组织部及有关部门参考，其中 1 份被教育部采纳，1 份获最高人民法院周强院长肯定性批示，并获武汉市委书记郭元强批示，作为武汉市重点督办项目下发相关单位部署落实。城乡社区社会治理湖北省协同创新中心《下沉党员参加社区治理服务常态化研究》获得 2021 年度全省党建研究课题优秀成果三等奖。WTO 中心与山西省运城市盐湖区联合共建产学研基地签约、与湖北文旅石首公司共建产学研基地签

约，陈池波教授受邀参加王忠林省长主持召开的专家学者座谈会。法治发展与司法改革研究中心向省以上领导机关提出决策咨询建议 22 份，获得省级以上领导机关采纳批示 31 件，其中，国家级 20 件，省级 11 件；中心在全省 144 个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中被评为优秀等次，位列第二，同时获批“教育部全国高校最具意义科研培育案例”。人口与健康研究中心承担社会服务类课题 4 项，具体包括：国家发改委委托《政府-市场关系视角下普惠型社会服务机构长效机制研究》，湖北省统计局委托《湖北省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重点领域课题》，湖北省卫健委《普惠型托育服务机构长效发展机制研究》，湖北省民政厅《湖北省基本养老服务清单制度研究》；提交资政建议报告 6 篇，其中 3 篇获得省部级领导批示，如《完善我省长期护理保险试点工作的政策建议》获湖北省副省长批示并被政府部门采纳。

着力打造地方高校智库集群，强化服务经济社会能力。2022 年新增两所智库：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研究中心和人口与健康研究中心入选南京大学中国智库研究与评价中心的 CTTI 来源智库，将智库集群建设作为学校发展战略规划的重要一环，融学科建设、队伍建设和科研平台建设等于一体，打造立足学校、面向区域、辐射周边的科研服务综合体，以提供高水平高价值的对策成果为目标导向，智慧助力破解制约社会改革发展的重大理论、现实问题，真正让学校智库平台成为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智力支持。新科技革命与知识产权学科创新引智基地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文化和旅游部、中宣部版权局、最高人民法院等单位提交咨政报告 60 余份，获采纳批示证明的咨政报告 3 项。其中吴汉东教授担任首席顾问的研究报告《关于把武汉建设成知识产权纠纷解决优选地的建议》获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周强通知批示，中宣部版权局采纳证明表示胡开忠教授团队的研究对国家《版权工作“十四五”规划》的编制提供重要参考。《国际人才交流中数据跨境流动的国际形势与中国应对》被教育部国家社科基金《成果要报》采纳。《线上演播相关法律问题研究》入选文化和旅游部“全国文化和旅游系统 2021 年度二十佳调研报告”。收入分配与现代财政学科创新引智基地本年度共发表高质量论文 62 篇，其中中文期刊 A 类 3 篇、A-类 5 篇，英文期刊 Q1 区 1 篇、Q2 区 1 篇；共有 9 个国家级和省部级科研课题立项，其中国家社科基金重大

项目 2 项，重大课题 2 项，重点项目 3 项，一般项目 1 项，湖北省新型智库暨省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1 项；运用多种媒体方式扩大研究院的学术影响力如基地英文网站建设，持续发布研究院季刊（IIDPF Quarterly Newsletter）。司法鉴定技术应用与社会治理学科创新基地国际化全英文《法庭科学前沿》（暂定名）期刊开始正式筹办工作，力争 2023 年上半年完成国际化编委会组建，第二季度实现创刊号发刊；基地高水平学术成果外译项目顺利推进，2023 年有望正式出版。“产业升级与区域金融”湖北省协同创新中心作为中国智库索引（CTTI）首批来源智库，现已加入中国—东盟大学智库联盟，国际影响力显著提升。

（四）学术期刊稳中向好

1.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学报》

本刊物年度共发稿 73 篇，其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专栏发稿 2 篇，“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专栏发稿 1 篇，“会计研究”“财政与金融”“国际经济研究”“‘三农’研究”“高质量发展”等栏目发稿 70 篇。影响力逐步提升，《中国学术期刊影响年报（人文社会科学·2022 版）》数据显示，学报符合因子达到 5.277，比上年度的 4.337，提高 21.7%。7 篇刊文被《人大报刊复印资料》全文转载。1 篇论文获得“江苏省社科应用精品工程”优秀成果二等奖（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2022 年 10 月颁发）。举办了首届中南经济论坛暨第 21 期香樟经济学（武汉）Seminar。

2. 《法商研究》

中国知网《中国学术期刊影响因子年报（人文社会科学·2022 版）》数据显示，《法商研究》各项指标表现优秀。其中，2022 年影响力指数 CI 值为 718.504，比 2021 年（597.324）增长了 20.29%，在“法律”学科 112 份刊物中排序第 7；2022 年复合影响因子为 9.899，比 2021 年（7.333）增长了 34.99%，在法律期刊中排序第 7；期刊综合影响因子为 5.184，比 2021 年（3.909）增长了 32.61%，在法律期刊中排序第 7；人文社科影响因子为 5.089，比 2021 年（3.803）增长了 33.82%，在法律期刊中排序第 7。

四、扎实开展学术道德和学风建设

学校坚持把学术道德和学风建设放在学校建设和发展的突出位置，落实“全覆盖、制度化、重实效”的总体要求，加强组织领导，着力提升执行力。校学术委员会及校学术道德委员会严格遵照中南大政字〔2020〕89号文件《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学术委员会章程（修订）》、中南大政字〔2018〕75号《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学术不端行为查处细则》等办法，构建集教育、预防、监督、惩治于一体的学术诚信体系。校学术道德委员会对学术不端行为一向采取“零容忍”态度，对于受理的举报，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要求学院（学部）学术委员会出具审查意见，独立进行调查和取证，并委托校内外同行专家提出评审意见，严格按科技部等二十二部门《科研失信行为调查处理规则》、教育部《高等学校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科技部等二十个部门《科研诚信案件调查处理规则（试行）》和学校《学术不端行为查处细则》等相关规定处理，严肃追责问责。

2022年度校学术委员会主任办公会、校学术道德委员会、学部学术委员会、学院学术委员会议多次专题讨论处理涉嫌科研失信事件，并将相关调查处理情况上报相关教育部、国家基金委等相关部门，严明了学术纪律，规范了学术行为。

（一）设置专岗专人，规范组织架构

2022年6月13日，依据《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机构设置和干部职数管理办法（试行）》（中南大党字〔2018〕72号），经中共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委员会研究决定，在科学研究部、社会科学院设立科研诚信办公室；7月5日经中共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委员会研究决定聘任专人主持科研诚信办公室相关工作。

（二）及时修订文件，完善制度建设

2022年9月14日科技部等二十二部门印发《科研失信行为调查处理规则》（国科发监〔2022〕221号），学校即刻组织相关人员学习研读文件，并组织专班启动《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学术不端行为查处细则》的修订工作，目前已经完成修订初稿。下一步拟通过专班修订、专家组研判、校务会审议等环节，于2023年年底发布《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科研失信行为查处细则》；10月18日，科研诚信办公室整理汇编《高

等学校科研诚信及学术规范指导文件学习清单》，把学校新进教职工、新晋博导硕导和青年科研人员作为主要宣讲对象，切实加强学术道德和科研诚信入脑入心。

（三）广辟渠道，加强诚信教育

通过校院两级网页专栏、讲座、新生入学和新进教师入职培训等形式加大科研诚信、学术规范的宣传教育力度，安排专人管理学术诚信事务，及时更新科研诚信相关信息，建立良好的科研诚信生态环境。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学道德和科研诚信建设重要指示精神，切实加强科研作风和学风建设，为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营造良好氛围，学校于 11 月 15 日上午在中原楼七楼会议室举办 2022 年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报告会，邀请校学术委员会主任、文澜资深教授吴汉东担任主讲人。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报告会既是学校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的必备环节，也是学校科研诚信建设的重要内容，同时也是学校积极响应中国科协、教育部等 8 部门联合开展“2022 年全国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传月活动”的重要工作部署。

通过上述工作的开展，学校进一步严明了学术纪律，规范了学术行为，营造了优良学风。2022 年度科技监督和诚信建设工作中，学校坚持教育在前、制度在前、监督在前、预警在前，倡导广大教师自觉抵制科研失信行为。积极开展风险自查工作，按照预防为主、教育与惩戒相结合的原则，通过谈话提醒、批评教育、诫勉谈话等方式对存在于细微处的学术道德风险进行妥善处理，把潜在的问题扼杀于萌芽中。

（四）落实精神，开展自查自纠

根据“教育部科学技术与信息化司科研诚信与作风学风建设专项整治活动”通知的文件精神与要求，学校组织专人负责学校科技论文自查工作，在深入领会、弄懂吃透文件精神的基础上，确定教师自查、院系复查、学校审查三级核查机制。校内专项活动通知发出后，19 个教学单位快速响应，积极开展自查自纠工作。各学院由院学术委员会牵头，认真学习教育部文件精神，将科研诚信与学风作风建设列为重点工作，通过召开各系、教研室会议传达自查工作要求，压实自查工作责任，对身在外地教师及响应延迟的教师进行多番动员宣传，切实发动全院教师对 2018 年以来的国内外发表论文、专著进行了全面、系统地检查梳

理，做到应查尽查，不留死角，对标对表完成核检工作。

专项活动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启动，历时 15 天，覆盖全校 19 个教学单位，共计两千余名专任教师和行政教辅人员。通过反复动员，层层传达，真正做到不漏一人、不漏一篇。经过校院系三级联动，审查未发现科研失信行为，这也是对我校历年来科研诚信工作的肯定。

（五）处理跟进科研诚信案件

2022 年科研诚信办公室共受理 4 起涉嫌科研失信案件，其中 2 起来源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移交、1 起来源于湖北省社科规划办移交、1 起来源于校内教职工实名举报。案件调查跟进平均历时 3 个月，部分案件先后跟进调查三次，跨度接近一年。三起案件通过前期调查、专家组论证、学术委员会审议认为均不存在科研失信行为；另外一起案件仍在调查处理过程中。

科研诚信办公室在案件查处过程中，坚持以教育部、学校文件为指导纲领，坚持实事求是、维护公正的工作精神，以保障广大师生员工切身利益为己任，认真负责的对待每一起涉嫌科研失信案件，为打造中南大优良学风贡献力量。

五、各分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

为建设“双一流”、实现学校建设特色鲜明的高水平人文社科类大学的发展目标，我校建立健全系统完整、层次分明的三级学术委员会管理体系，各级学术委员会委员充分发挥各自的专业优势，积极参与学校发展规划、学科建设、科学研究、队伍建设等重大问题的论证，并在审查、评议、鉴定教学、科研成果和教师水平等方面发挥应有作用，指导并监督学术活动的开展和学术道德建设，以主人翁的姿态站在学校全面发展和学科建设的高度，切实履行委员的职责，热心学术公益活动，认真完成学术委员会分配的工作任务，发挥了很好的学术评议和学术咨询作用。

（一）专门学术委员会

学科建设委员会：1、根据教育部的修改反馈意见，完善后的《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双一流”整体建设方案》《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学一流学科建设方案》《法学学科整改方案》由学科建设委员会专家指导把

关，后经校务会审议通过后上报教育部。2、指导完成 2021 年度学校“双一流”监测数据填报工作。3、组织召开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推进“双一流”建设系列调研座谈会，形成学科建设调研报告。4、指导完成湖北省教育厅等六部门“关于调整优化高等教育学科专业设置布局服务湖北建成中部地区崛起重要战略支点”相关材料编撰和上报工作。5、大力支持召开“一流学科建设与期刊使命”系列学术品牌活动，举办法学、经济学、哲学和政治学共 3 期“中国学派”高端论坛，并由相关委员做会议报告。6、参与论证学校贴息贷款专项——各学院智慧教研中心建设和“双一流”建设成果展示平台项目的论证与立项工作。7、学校以《新文科教育研究》为抓手，学科建设委员会主要委员牵头，组织开展了两次校内新文科建设项目重点选题会，邀请学科带头人、学术骨干以栏目主持人身份为新文科建设出谋划策，为《新文科教育研究》撰文、约稿。

人才评价委员会：2022 年人才评价委员会召开如下会议：1、2022 年 3 月 21 日，由主任办公会授权专门委员会开展 CJ 学者讲席学者学术评议；2、2022 年 3 月 29 日，由主任办公会召集专门委员会对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青年拔尖人才候选人进行学术评议；3、2022 年 4 月 22 日，由主任办公会授权专门委员会对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科技创新领军人才候选人学术评议及湖北省百人计划候选人学术评议；4、2022 年 5 月 18 日，由主任办公会授权专门委员会审议“2022 年度‘湖北省博士后卓越人才跟踪培养计划’人选推荐事宜”；5、2022 年 6 月 27 日，由主任办公会授权专门委员会审议“湖北省‘青年拔尖人才培养计划’推荐人选事宜”；6、2022 年 8 月 17 日，由主任办公会授权专门委员会审议财政部“会计名家培养工程”上报人选事宜；7、2022 年 9 月 22 日，由主任办公会授权专门委员会评审高层次人才期刊分类清单；8、2022 年 10 月 13 日，由主任办公会授权专门委员会审议楚天学者特聘教授、楚天学子及“武汉英才”优秀青年人才排序事宜。

教学指导委员会：2022 年，校学术委员会教学指导委员会，认真履行各项职责，努力提升学校本科教育教学水平、推动人才培养高质量发展，在本科教育的招生标准与方法、专业建设规划、教学计划方案等事务中切实发挥了决策和意见咨询作用。

科学研究委员会：2022 年科学研究委员会共召开 12 次会议，1. 审议通过专任教师原有岗聘文件（中南大政字[2016]134 号）、现有岗聘文件（中南大人字[2021]26 号）并行业绩成果认定规则及相关配套文件；2. 审定《入选展览和作品奖励（艺术）认定细则、音乐作品展示和音乐作品获奖认定细则》、《体育运动执裁分类细则、教师参加体育赛事分类细则》、《法律实务贡献认定细则》及审议《国际期刊预警名单（试行）》（以下简称《预警名单（试行）》）适用范围；3. 审议通过设立碳中和战略研究院及刑事合规研究中心，并通过涉外刑事法研究中心负责人变更；4. 审议非重要出版社出版的著作、教材认定问题、智库成果认定问题、法律实务贡献认定问题、艺术作品奖励认定问题及 111 引智基地设立项目问题，并报告预警期刊上发表的论文成果复核情况；5. 审议相关立项材料的贡献价值；6. 审议上报湖北省教育厅奖项评比的团队及推荐专家；7. 审议教师的博导资格申请材料；8. 审议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第九届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评选方案及配套材料。

学术道德委员会：2022 年学术道德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及湖北省社科规划办发函要求查处的科研诚信案件以及实名举报类科研诚信案件共 4 起。在调查过程中，学术道德委员会联合学院学术委员会、研究生院、法律事务部、知识产权研究中心等相关部门对案件进行调查，并在必要时成立专门调查小组，邀请相关领域专家对案件进行全面调查；调查结束后经主任办公会暨学术道德委员会决议，再将相关案件调查处理情况报告上报相应上级部门，切实发挥学术治理功能。

（二）学部学术委员会

学部学术委员会，作为校学术委员会与学院学术委员会之间的中枢纽带，统筹领导本学部所涉学院学术委员会开展工作，推动学院之间、学部之间交流合作，履行本学部学术事务的审议、评定、咨询和学术纠纷裁定处理等职责。

人文学部学术委员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规程》《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章程》《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学术委员会章程》等文件规定，结合人文学部工作实际，委员会积极开展人文学部工作，充分履行职责。顺利完成以下任务：一、顺利完成

人文学部期刊目录修订工作；二、人文学部人才项目推荐人选；三、人文学部推荐青年拔尖人才人选；四、确定人文学部高层次人才引进的期刊。

理工学部学术委员会：负责统筹全校理学、工学和体育等学科的科学研究的科学研究，学科建设等，分管事务涉及三个单位：统计与数学学院，信息与安全工程学院和体育部。理工学部 2022 年全年围绕职称评选人学术水平鉴定，国家自科和社科基金项目申报指导，一流学科建设规划，学术权威期刊认定和各层次奖学金申请人的学术水平鉴定等开展工作，共召开专门会议 3 次。参与了三个部门相关学科建设与发展、人才计划遴选推荐、统筹建设师德师风建设等重要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切实履行决策、审议、评定和咨询等工作职能，有力推动我校理工等学科的发展。2022 年学术委员会召开线上（下）全体学术委员会会议 3 次，通过会议评审和通讯评议的方式审议、评定 3 项议题。1. 安管学院教师职称申报论文认定；2. 体育课部教师四级教授申报述职；3. “2022 年武汉英才”申报人员评议排序。

管理学部学术委员会：2022 年，第三届管理学部学术委员会围绕学部中心工作，充分发挥学部资源优势，从全局和整体利益出发，坚持目标高远的学术追求，认真履行职能，独立开展工作，完善学术管理制度，鼓励学术创新，强化学术导向，着力提高学术质量，促进学部科学发展。全年共召开 5 次会议：1. 讨论国家青年拔尖人才候选人推荐排序。2. 对学校人才办主持的学校《高层次人才管理办法》修订工作，管理学部全体委员进行了线上讨论，上报了学部的期刊目录修订意见和建议；3. 讨论湖北省青年拔尖人才候选人推荐排序；4. 讨论武汉英才候选人的推荐排序；5. 讨论湖北省楚天学子候选人的推荐排序。

经济学部学术委员会：本年度经济学部学术委员会受学校科研部、人事部等相关部门委托，组织开展了各类专家人才工程项目、岗位聘用等学术评议工作。在人才工程方面，3 月 8 日开展了 2022 年国家万人计划“青年拔尖人才”的学术评议和排序推荐，6 月 25 日开展了湖北省“青年拔尖人才”的学术评议和排序推荐，9 月 27 日开展了武汉英才的学术评议和排序推荐，10 月 11 日开展了湖北省“楚天学者”的学术评议和排序推荐。在学术科研方面，研究讨论并拟定了经济学部中英

文期刊目录；在专任教师岗位聘用方面，6月12日开展了经济学院、财税学院和金融学院的专任教师申报高级岗位专业技术职务（直选、教学为主型、科研为主型除外）岗位聘用学术评议工作。

法学学部学术委员会：2022年度法学部学术委员会，一、公平、公开、公正完成各类学术评价工作，包括1.2022年度法学部学术委员会按时完成国家青拔、武汉英才、省级人才工程等专家人才工程；2.习近平法治思想研究课题等限额项目等评选推荐工作的学术评价。二、为修订《法律实务贡献认定细则》集思广益、献言献策。根据学校关于2021年法学学科、公安学科《法律实务贡献认定细则》的修改建议，法学部高度重视，认真组织，经法学院学术委员会、刑事司法学院学术委员会、法学部学术委员会多番分别研究讨论，在学院公开征求全体教师意见的基础上，几经修改、论证，结合学术发展规律、学科特色等实际情况，拟定《法律实务贡献认定细则（修订稿）》，并报人事部。

（三）学院学术委员会

马克思主义学院学术委员会：2022年基本科研项目青创项目排序；职称晋升学术论文的评审；国家社科和教育部人文社科、省级项目、校级项目申报表的推荐和排序；高层次人才的聘期考核；高层次人才引进科研成果审定；文澜特聘教授的考核；讨论学院院系设置方案并通过增补一名学术委员会委员。依据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科研成果奖励办法汇总科研奖励，根据年终统计的全院老师科研成果评选“科研之星”和“科研培育之星”。本年度学院教师共出版部图书，其中专著1部、工具书1部、编著1部；期刊学术论文27篇，其中：B类期刊1篇。本年度学院科研项目共获批各级立项24项。其中国家级项目5项：国家社科基金项目4项，为一般项目2项，青年项目1项，冷门绝学项目1项；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1项。其他级别项目19项：湖北省级纵向项目5项，其中：省教育规划重点项目一项；省社科一般项目4项；省级横项团队项目1项；校级纵向项目13项。邀请国内知名专家、学者开展各类线上、线下学术讲座和交流活动共31场/次；举办高水平学术研讨会、评审会6次；学院师生参加全国学术研讨会41场/次。学术团体兼职32人次；学术活动多次获得媒体报道。两份研究报告被省级涉密部门采用。

哲学院学术委员会：2022 年，院学术委员会坚持与院行政密切配合，统筹行使好对学院学术事务的决策、审议、评定和咨询等职权。本年度学术委员会召开 6 次会议。讨论的内容涉及项目申报、结题、成果鉴定、专著出版、人才引进与推荐、专技岗位评议等各类学术问题。所有议题，学术委员会均提出明确意见，形成专项建议及相关会议决议。可以说本年度学术委员会工作运行总体平稳有序，对促进学院学术水平的稳步提升发挥了重要作用。本年度学院获得国家社科基金项目 7 项（1 项重点项目，1 项艺术基金，2 项一般项目，2 项青年项目，1 项后期资助项目），立项数量居全校第一位；获得教育部课题 5 项（1 项重大专项，1 项规划项目，3 项一般项目），立项数量也是全校第一位；获得湖北省社科基金一般项目 6 项。立项数目为近五年来最多的一年。院学术委员会始终关注论文的发表和学术专著的出版，在“破五唯”之后，在论文发表不被人所重视的情况下，哲学院科研成果依然持续高产，一年来出版学术专著 5 部，发表各级各类科研论文 52 篇，其中 B 类期刊论文 7 篇，B-类期刊论文 3 篇，C 类期刊论文 26 篇，其他刊物 16 篇。

经济学院学术委员会：本年度经济学院学术委员会坚持在学院党委领导下，正确处理行政权力与学术权力的关系，完善学术治理体制机制，鼓励学术创新，提高学术质量，促进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积极探索教授治学的有效途径，切实有效推进双一流建设的全面发展。一、人才培养方面，1. 完成学院博士毕业生申报“长江学子”评审、推荐工作；2. 完成学院学生申报夏兴园奖学金遴选、推荐工作；3. 完成学院研究生科研创新平台项目遴选、推荐工作。二、师资队伍建设方面，1. 完成学院教师的岗聘预审工作；2. 完成学院青年教师申报国家级人才项目审议、推荐工作；3. 完成学院教师申报省级人才工程项目审议、推荐工作；4. 完成学院三位教师的聘期考核情况审议工作；5. 完成学院本年度参评职称的教师综合评价工作；6. 完成学院青年教师申报省级人才工程项目遴选、推荐工作；7. 完成学院外聘文澜讲座教授推荐工作。三、科学研究方面，1. 完成学院教师申报的“中央基本业务费项目”遴选、推荐工作；2. 组织讨论修改经济学部提出的期刊目录；3. 组织评审本年度学院教师申报的国家社科基金项目。

财政税务学院学术委员会：3 月，修订通过《财政税务学院科研绩

效激励办法》，严格把关 2022 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申报工作，对 6 位老师的申报材料进行审议排序。并从选题、研究框架及申报技巧提出优化建议与辅导。4 月至 6 月，先后对专任教师、文澜学者讲座教授、文澜特聘教授的聘期考核进行学术评议；认真完成 2022 年度专业技术职称评审的科研能力考核评价及资格审核工作。10 月至 11 月，完成湖北省楚天学者申报评审排序，以及 2023 年度基本科研项目青年创新研究项目 9 项。2022 年，学院教师在 C 类及以上核心期刊一作发表中英文论文共计 48 篇，其中，A 类 3 篇，B 类及以上 21 篇。重要出版社出版学术专著 2 部。一、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取得新突破，2022 年，获批国家级课题 7 项：国家社科基金项目重大项目 2 项、国家社科基金项目重点项目 1 项、国家社科基金项目一般项目 1 项、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 1 项、教育部人文社科研究一般项目 2 项。湖北省新型智库暨省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1 项。二、杰出人才、优秀成果不断涌现，获省部级科研成果奖 10 项、第十三届湖北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2020-2021 年度湖北发展研究奖及武汉市第十八次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三、智库与社会服务成果再创佳绩，获得领导批示 3 项。被采纳应用成果 4 项。

金融学院学术委员会：本年度，院学术委员会委员分别就学院教师所申报的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科研究项目、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等项目的申报进行集中的讨论和评定。金融学院获得国家级课题立项 9 项，其中国家社科重大项目 2 项、社科一般项目 4 项、国家自科面上项目 1 项、国家自科青年项目 2 项，教育部课题 2 项、博士后科学基金面上资助项目 2 项、财政部部省共建联合研究课题项目 2 项。此外，学院学术委员会积极开展各种评审推荐工作，承担了包括教育部产学研协同育人项目专家库专家的推荐、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项目等各种评议工作。此外，由院学术委员会委员组成的学院岗位聘用学术评定工作小组在全院的职称评定工作中也发挥了非常重要的作用。在学院的“双一流”学科建设中，院学术委员会充分发挥建言献策的作用，对学院的学科发展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法学院学术委员会：1. 为学院 2022 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申报、

2023 年度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青年教师创新项目申报、湖北省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申报进行评审推荐。2022 年法学院共申报 43 项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年度项目和青年项目，按照学校科研部要求，法学院学术委员会对 43 项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的申报材料从申报资格、主持人及参与人信息的真实准确性、课题组的研究实力和必备条件等方面进行评审把关并排序；评审排序学院 17 项 2023 年度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专项资金项目（第二期）青年教师创新项目；评审排序学院 8 项申报湖北省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的科研成果；2. 评审推荐各类人才项目人选。学院学术委员会 2022 年度为省青拔、“武汉英才”人才计划等各类人才计划进行评审推荐；3. 科研机构清理与变更审议。按照学校通知要求，本年度集中对依托法学院成立的 33 个校级科研机构进行清理与变更审议：同意撤销申请 2 个，审议各类科研机构变更申请 15 项，审议通过机构年度考核 31 个。

刑事司法学院学术委员会：1. 学术委员会组织成员召开专题会议，从课题申报、结题和科研创新团队建设入手，开展 2022 年度国家社科基金申报等评审初审工作，本年度荣获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立项 5 项，湖北省社科基金 1 项，中央基本科研业务经费立项 12 项，学术交流与学术会议立项 1 项，论文及专著也有增加；2. 组织召开“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引下的社会治理论坛”；司法鉴定技术与社会治理发展论坛（2022）学术研讨会、法庭科学发展（国际）论坛（CCFC）隆重召开，引领法庭科学研究方向，服务构建具有中国特色的司法鉴定制度与社会治理法治体系；中南大发恐怖主义研究中心助力“国家安全学交叉学科学位点”论证并申报成功，国家安全研究院作为学校党内法规研究中心发文成立，国家安全专业相关研究深入推进；与意大利罗马一大本硕博联合培养项目稳健推进；主办的“党的二十大精神引领下的中国式刑事治理现代化研究暨庆祝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刑法学研究生教育 40 周年论坛”；开展“基地硕博论坛”4 期、“刑走天下”学术圆桌研讨会 18 期、“监察法治化与刑法现代化”学术讲坛 15 期，各类学术讲座 30 余期；3. 2022 年全院师生在期刊上发表论文 130 余篇，其中 CSSCI 期刊 43 篇，法学类 B 类权威期刊 4 篇；在其他会议上发表论文 20 余篇，出版著作 6 部，基地创办《刑事司法科学与治理》获国际刊号（ISSN Print:2708-700X；

ISSN Online:2708-7018)。

外国语学院学术委员会：截至 2022 年 12 月中旬，院学术委员会先后共召开了 5 次全体会议，经过严格审查、认真评审，完成了项目排序、审议奖项、论文自查工作，并对国家社科基金的申报进行点对点逐一提醒，积极动员和辅导，有力地促进了学院学术创新与学术质量的提高。人才标准的审定、优秀人才的推荐和引进也是学术委员会的重要工作。我院学术委员会配合人事部，评审推荐了新进人才岗位拟聘人选，对候选人员严格把关，确保人才充分发挥其能动性，壮大了我院科研队伍，提升了科研创新能力，做到了按需聘任，择优选聘，保证质量。学院共获教育部人文社科研究项目 1 项、教育部产学研项目 1 项、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青年教师创新项目、培育项目）6 项，横向项目 2 项，共计 10 项。学院教师发表论文共 43 篇，其中，A 类 6 篇，B 类 9 篇，其余多为 C 刊论文，出版专著 14 部。

新闻与文化传播学院学术委员会：1、完成学院教师职称评聘等工作中的学术评议及各类青年优秀人才计划的评议推荐工作，参与学院教师引进的考核与评议工作。2、发挥学术委员会传帮带的作用，积极营造学院学术氛围，通过经验交流等方式，加强青年教师培养，全面提高教师的科研意识、科研能力和学术水平。3、增补、完善了艺术学科权威期刊（A、B 类期刊）的调研、筛选和推荐工作。4、开展了个别学生涉嫌学术不端事件的进一步调查、处理，开展了学术道德与学风建设教育活动。5、积极参与组织国家社科基金、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的申报，对有关项目申报材料进行了评议和排名。2022 年，学院教师积极申报了包括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在内的各级各类项目，取得了良好的效果。获得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立项 2 项和省部级项目 3 项。6、主编出版了《中国新闻评论》和《影视戏剧评论》两种学术季刊，各出版 4 期，加强了对外学术交流，活跃学术氛围，提供学术研究成果发表平台。

工商管理学院学术委员会：1、圆满完成 2021 年度职评中对申报晋升材料进行学术评议，审核晋级材料，完成 3 位申报晋升教授、7 位申报晋升副教授材料的学术评议工作，并将评议结果上报学院岗位聘用领导小组。2、讨论《工商管理学院科研积分及学术评价办法》修订事宜。3、项目、科研奖、专著资助等申报材料的学术排序，①本年度学院申

报国家社科项目 15 项，学术委员会根据申报学科，根据其质量按学科进行了排序，并将结果上报科研部。②基本科研业务费项目（第二期），完成学院 5 个申报团队项目、8 个申报个人项目按学术质量排序，并上报科研部。③第九届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完成该奖 11 份申报材料学术排序，结果及时上报科研部。④学院专著出版资助，对申请学院专著出版资助的 7 本著作进行学术评议排序，并将结果报院务会。4、对学院设立“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碳中和战略研究院”进行审议并通过设立申请，上报学校科研部。5、聘期考核工作，对聘用到期的学者/教师进行学术成果评议，所有需考核学者/教师均符合聘期科研要求：1 名文澜讲座教授、5 位文澜青年学者、2 位年薪制和 1 位试聘制教师。

会计学院学术委员会：1. 认真做好科研发展与战略布局的建议工作；2. 把关学院人才引进标准及求职教师学术水平；3. 积极配合学校做好各项课题的申报工作，本年度学院国家级、省部级以上项目立项 9 项，其中国家科技部高端外国专家项目 1 项，国家自科基金项目 2 项，国家社科基金项目 1 项，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 3 项，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 2 项；4. 完成专任教师以及在职年薪制教师、文澜学者的聘期考核工作；5. 做好各类科研成果奖的组织推荐工作，本年度，学院共 7 项成果获湖北省第十三届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其中二等奖 4 项、三等奖 3 项，获奖数位居全校首位；1 项成果获武汉市第十八次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二等奖；6. 继续加强学风和科研诚信建设工作。

公共管理学院学术委员会：1. 加强科研平台；2. 积极建言献策，学院多个批示被省部级以上领导批示、采纳或转化，乐章教授等的《湖北省城市流动人口管理风险分析与对策建》被湖北省省委批示；3. 开展学术交流。学院成功举办人口形势与区域高质量发展学术研讨会等，先后举办 19 余场学术讲座；4. 科研成果喜获丰收，学院 6 个项目分别成功获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和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其中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2 项，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 6 项，学院教师以第一作者身份在《管理科学学报》、《Frontiers in Public Health》等国内外高水平期刊发表文章 40 余篇，学院出版著作六本，并获多个省级科研奖项。

统计与数学学院学术委员会：1. 严格把握学术标准，积极推荐人才，2022 年 1 月，学术委员会分别完成了教师的期刊论文、基金项目级别

进行了评审认定，4月院学术委员会完成部分教师2018-2021年聘期考核结果认定工作，同时启动学院外文期刊遴选相关工作，5月完成预聘制（年薪制）教师聘期考核科研成果审核工作，6月-12月完成专任教师技术岗位评审学术评议、文澜青年学者聘期考核材料审核、2023年基本科研项目“青年创新基金项目”评审排序等工作；2. 切实发挥指导职能，组织教师科研教学研究，学术委员会协助学院组织国内知名专家对我院自科及社科基金申请项目书提出了宝贵的意见。在学术委员会指导下，2022年度，学院教师积极申报各级课题，取得了很好的成绩，获得教学研究及纵向课题多项；3. 推行多元化人才培养模式，通过评选表彰优秀科研成果，在广大学生中进一步倡导了尊重科学、尊重教育规律、重视科学研究的理念，推动了人才培养质量的提高。

信息与安全工程院学术委员会：1. 加强学风建设，规范学术道德；2. 履行学术职责，助力学科建设，学院全年在各类权威期刊发表学术论文59篇。其中，A类期刊26篇、B类期刊18篇、C类期刊10篇、SSCI收录5篇、SCI收录37篇、CSSCI收录5篇、EI收录4篇、CSCD收录6篇；出版高水平学术专著5部；3. 把关学术标准，优化项目申报，2022年3月，院学术委员会对集中对我院2022年度国家社科基金申报材料、2022年度学术专著出版资助人员申请材料进行了评审并排序，4月，对我院2022年湖北省自然科学基金计划申报人员材料进行评审排序，5月，对我院教师沈计职称评审过程中的学术成果进行学术评议认定工作；9月，对我院申报湖北省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2019—2021年度）的教师进行了院内推荐排序工作，在院学术委员会的积极指导和把关下，全年有2项国家级、4项省部级课题获准立项；4. 夯实学科建设，推进决策咨询；5. 严格人才评审，重视育人荐才。

文澜学院学术委员会：1. 培养融通创新型人才，成功申报“数字经济”专业；2. 科学修订培养方案，优化课程设置；3. 完善职称评定与发展体系，修订专任教师岗位聘用方案；4. 审议年薪制教师聘期考核方案，明确规范程序和规则；5. 进行国家级、省级、校级项目评审推荐，确保公正公平；6. 鼓励教师经验交流，指导自科申报材料撰写。

体育部学术委员会：1. 协助人事部设计体育部教师岗位晋升的教师评价指标和实施办法；2. 开展体育部教师职称晋升、晋级的科研成果审

核工作；3. 负责科研工作和活动的具体实施安排，组织教学科研人员申报各类科研课题，评审、推荐申报各类优秀科研成果奖励；4. 聘请国家知名专家开展线上讲座 1 场、线下讲座 3 场；5. 聘请校外同行专家对体育部教师的科研课题、项目进行评审及指导。

六、总结与展望

本年度学术委员会工作成效显著，但对照学校“双一流”建设目标要求，仍然存在一定的差距与不足。下一年度学术委员会将继续牢牢把握“服务双一流建设”中心任务，明确“重大科研项目突破”和“高显示度标志性科研成果领先”和“重要科研平台支撑学科融通发展”三条推进路径，在学科特色的凝练和学术团队的建设方面加强指导，突出学术委员会在科研评价、学科建设中的引领带动功能。

在下一年度的工作中，学术委员会将进一步完善各专门委员会、学部学术委员会、学院学术委员会运行机制，进一步明确各分学术委员会的职责分工，加强对各分学术委员会的管理工作，充分发挥各分学术委员会的分工合作机制；及时发布《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科研失信行为查处细则》、建立科研诚信档案及学术期刊管理和预警制度以及整理《科研失信典型案例汇编手册》开展警示教育，为维护学校风清气正的学术生态保驾护航。

按照学校“十四五”规划的总体要求和“双一流”建设实施方案，对标对表，不断推进校学术委员会运作与管理的科学化和规范化，优化学术委员会工作体制机制，更好地服务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为学校建设财经政法深度融通特色鲜明的世界一流大学夯实基础、贡献力量！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学术委员会
2022 年 12 月 30 日